《北古城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起草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随着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城乡建设的不断推进，北古城镇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。为了更好地统筹各类空间资源，实现区域的可持续发展，合理安排城镇建设、农业生产和生态保护等各项活动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，特开展《北古城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编制工作。

二、规划目标

1.构建科学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，明确各类空间的功能定位和管控要求，促进经济、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。

2.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，实现对国土空间的有效管控，保障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。

3.优化城镇空间布局，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水平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。

4.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，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，打造宜居宜业的生态城镇环境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**1.现状分析**

(1)对北古城镇的自然地理条件（包括地形地貌、气候、水文等）、经济社会发展现状（包括人口、产业结构、经济发展水平等）以及资源环境状况（包括土地资源、水资源、生态环境等）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和分析。

(2)梳理现行各类规划的实施情况，总结存在的问题和经验教训，为《北古城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提供基础依据。

**2.空间格局规划**

(1)基于“多规合一”理念，整合各类空间规划要素，构建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。

(2)确定城镇空间、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的总体布局，明确各空间的主导功能和相互关系。

(3)严格按照相关标准和要求，精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和生态保护红线，强化空间管控。

**3.城镇发展规划**

(1)根据北古城镇的发展定位和目标，优化城镇内部空间布局，明确城镇中心区、生活区、产业区等功能分区的范围和发展方向。

(2)规划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包括道路交通、给排水、供电、通信、教育、医疗、文化体育等设施，提高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质量。

(3)注重城镇特色塑造，挖掘和保护地方历史文化资源，打造具有独特魅力的城镇风貌。

**4.农业农村规划**

(1)合理规划农业空间布局，确定不同类型农业生产区域（如耕地、园地、林地、草地等）的范围和发展方向，保障农业生产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。

(2)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。

(3)促进农业与二、三产业的融合发展，提高农业附加值，增加农民收入。

**5.生态环境保护规划**

(1)对北古城镇的生态系统进行全面评估，识别生态敏感区域和生态脆弱区域，制定相应的保护和修复措施。

(2)加强对森林、河流、湖泊等生态资源的保护，维护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。

(3)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，减少污染物排放，改善环境质量。

四、规划实施保障措施

**1.加强组织领导**

(1)成立由镇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国土空间规划实施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。

(2)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，建立健全协同工作机制，确保规划各项任务得到有效落实。

**2.完善政策法规**

(1)结合本地实际情况，制定和完善相关政策法规，为国土空间规划实施提供政策支持和法律保障。

(2)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督管理，严格执行规划要求，对违反规划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。

**3.强化资金保障**

(1)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，加大对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的资金投入。

(2)拓宽融资渠道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城镇建设、农业农村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等项目，为规划实施提供资金保障。

**4.加强公众参与**

(1)建立健全公众参与机制，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规划的意见和建议。

(2)在规划编制过程中，及时向公众公示规划草案，听取公众反馈意见，并对规划进行相应调整和完善。

五、结语

《北古城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是指导北古城镇未来15年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重要依据，对于北古城镇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。我们将严格按照规划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，努力将北古城镇建设成为经济繁荣、社会和谐、生态良好的现代化城镇。规划成果将依据听证会、人大会以及党委会上各位代表所提意见建议，并结合我县实际社会经济发展水平进行修改完善。接下来将按程序依次上报，经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后，报送县人民政府审批，最后由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公告以及印发实施。